

中共重庆大学委员会学生工作部

重大委学办〔2026〕16号

关于开展2025—2026学年重庆大学国旗护卫队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》《重庆市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〉办法》等法律法规要求，我校国旗护卫队在2025—2026学年内，高标准完成了每周一、节假日及重大活动升国旗任务。为总结经验，表彰先进，决定开展2025—2026学年重庆大学国旗护卫队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范围

重庆大学国旗护卫队全体成员

二、评比规则

根据《重庆大学学生手册》《重庆大学国旗护卫队章程》《重庆大学国旗护卫队考核细则》的相关条款进行评比。

三、奖励设置

(一) 先进集体

优秀国旗班：1 个

(二) 先进个人

1. 国旗护卫队先进个人评选，以全队 100 人为基数，各类奖项不超过以下比例：优秀干部 5%、优秀旗手 5%、优秀护旗手 15%、训练标兵 25%。

2. 表彰代表学校参加全国或重庆市比赛的队员。

联系方式：赵 林 65102641

党委武装部

2026 年 3 月 26 日